

附件 6

项目类别	
编号	

常州市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课题
中期评估表

课 题 名 称 核心素养下的初中道法学科法治教育校本化实施
路径研究

研 究 方 向 5

课 题 主 持 人 孙华 范亚运

主 持 人 所 在 单 位 常州市正衡中学

填 表 日 期 2021.3

常州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一六年一月制

填 表 说 明

1. 本表用计算机认真准确地填写，用 A4 纸打印一份，左侧装订成册。
2. 项目类别分为：招标、重点、立项类。其中招标课题、专项课题的项目类别栏由课题组分别填写招标课题、立项课题；其它课题的项目类别课题组不填写，由市教育科学规划办根据评估结果填写重点课题或立项课题。
3. 招标课题、专项课题的课题编号由课题组根据课题立项时所编号码填写。其它课题的课题编号栏课题组不填写，课题通过中期评估后由市教育科学规划办填写。
4. “研究方向”栏按“课题指南”中“选题与领域”的分类填写，如选题隶属于“教育综合改革研究”，则研究方向栏填写“2”，如选题隶属于“课程与教学研究”，则研究方向栏填写“5”，其它类别课题以此类推。申报自选课题者，研究方向栏填写“自选课题”。
5. “课题主持人”、课题核心组成员、课题承担单位原则上应与课题申报书上的相应内容保持一致，主持人不得超过两人、核心组成员不得超过 10 人。

常州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地址：常州市劳动西路 19 号

邮政编码：213001

联系电话：86696829, 86699812

电子邮件：jyswj@czedu.gov.cn

网 址：<http://jky.czedu.cn/class/HBCBNEAF>

一、课题主持人及核心组成员（不超过 10 人）研究概述

姓 名	主 要 成 果
孙华	1.常州市“学宪法讲宪法”演讲比赛优秀指导老师 2.《让生命课堂焕发课堂的生命》 年会论文一等奖 3.《基于当前青少年法治教育现状下的法律校本课程初探》 常州市法治论文优秀奖 4.《以法为剑，保护少年的你——走进<民法典>》 校级公开课
范亚运	1.常州市“与法律同行成长路”演讲比赛优秀指导老师 2.《我们与法律同行》 市级精品课 3.《聚焦“校园欺凌”》 校级公开课
闵玉婷	1. 《初中特色法律校本课程建设初探》 常州市教育系统法治建设论文案例评比中获二等奖。 2. 江苏省五四杯初中青年教师微课征集 一等奖 3.《了解正当防卫》 校级公开课
吕菁	1. 《生活需要法律》 校级公开课
陈玉娟	1.《生命可以永恒吗》市级公开课 2.《巧用抗疫鲜活案例，培养学生公民素养》 常州市年会论文 三等奖 3.《什么年龄做什么事——法律年龄对照表》 校级公开课
刘艳	1.《中国担当》 市级公开课 2.结合我校升旗仪式谈《中华人民共和国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法》 校级公开课
张萍	1.《生活需要法律》校级公开课
李婷	1. 常州市“学宪法讲宪法”优秀指导老师 2.《走进<民法典>》校级公开课

刘倩	1. 常州市“与法律同行成长路”演讲比赛优秀指导老师 2. 公民教育案例《中学生粮食安全意识调查研究》二等奖 3. 《红灯短暂而生命长久——走进<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法>》校级公开课
曹湘	1. 《增强中学法治教育有效性的几点思考》年会论文二等奖 2. 《善用法律》校级公开课
何雅静	1. 常州市“学宪法讲宪法”知识竞赛优秀指导老师 2. 指导学生获得 2020 常州市法治动漫微视频评选活动三等奖

二、课题研究进展情况

1. 中期阶段所做的主要研究工作（限 2000 字以内）

在本课题申报之前，我校已经开展了多年的法律校本课程实践，但课程实践一直停留在零散化、被动性阶段。自本课题开题以来，我课题组成员在系统的学习、调研基础上，以边总结提炼，边实践反思的方式进行了广泛深入的课题研究，实现了由被动授课到主动研究的角色转变，不断推进法律校本课程的系统化、深入化，并取得了阶段性的研究成果。本课题的研究时间为 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6 月，目前课题正处于全面实施的核心阶段。

（一）进行文献研究，做好理论和实践的储备

这一环节主要用到的研究方法是文献研究法

我课题组成员平均年龄 28 岁，专业背景多为政教专业，缺乏专业法律知识和实践背景。为此我们进行了系统化的理论学习，课题组集体研读了《道德与法治课程标准》、《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等一系列纲领性文件；通过网络研读了网上的相关文章、硕博士论文；研读了《斑马线上的中国》（邓子滨，法律出版社）、《西窗法雨》（刘星，法律出版社）、《校本课程开发》（李臣之，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等著作，为接下来的课题研究与实践提供了理论支撑。

（二）成立课题小组，甄选研究课题

这一环节主要用到的研究方法是调查研究法、访谈法

1. 开展了法治教育校本现状调查。通过对本校部分学生及教师进行问卷调查和访谈，了解学生在法律方面的学习现状，存在的困惑和需求喜好，收集本校师生对“法律校本课”的意见建议，进行整理归档。旨在为课题开展的必要性、功能性和导向性奠定坚实的材料支撑。

2. 课题组成员先后走近了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和法官和检察官面对面交流，了解青少年违法犯罪现状和成因等实际情况，通过庭审观摩，课题组成员对司法机关的职能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有了更多的认识，为开展教学提供了真实的素材和教学资源，也为后续组织学生旁听庭审和开展模拟法庭活动积累了第一手经验。

在此基础上，再次研读《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的要点，明确法律校本课程改革的方向，更新法治教育教学理念，提出校本资源与新课程标准对接的建议。

（三）全面推进，构建法治教育课程模式

这一环节主要用到的研究方法是行动研究法、案例研究法、总结归纳法等

在这一年有余的时间，按照课程实施计划，初步构建了“三步走”法治教育课程模式，包括：

道德与法治课程中本身就涉及法律相关内容，为了能让学生真正将法律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课题组研究法治课程教学模式并积极实践，先后开设了三节市级公开课，从法治视角研读、挖掘教学素材。此外在七八年级开设法律校本课程。每学期约10个主题，直面学生在家庭、学校、社会等生活中面临的法律现实问题，力争在课堂上对学生进行法治知识的普及，法治思维和法治行为能力的培养，努力为学生营造一个健康、和谐、丰富多彩的法治教育环境。

2. “活动育人”——创设法治教育大平台

积极借助校内、校外活动阵地，分别开展宪法晨读活动、法治宣传小报，营造校园法治文化环境。同时，课题组成员带领学生积极参加校外“学宪法讲宪法”、“与法同行成长路”等系列比赛，取得一等奖佳绩。

3. “以研促教”——推动法治教育的专业化发展

每月有固定的教研主题活动日，主题力争做到微观和实效相结合，如如何在法治教育中运用好“讲故事”的方式，如何选取法律案例，如何开展趣味性和实效性合一的法律知识竞赛等等，组内成员相互学习交流分享，抱团成长。在课题研究的过程中，及时捕获法治教育教学灵感，不断总结法治教育的得与失，积极撰写论文和法治教育案例，不断提高自己的法治教育的理论和实践能力。

2. 课题中期取得的成果（包括已出版、发表的成果，请注明出版或发表的时间、刊物或出版社；已产生的实践效应；相关领域专家的评价等。）

本课题研究已取得了一些初步的阶段性成果：

（一）创新特色法治校本课教案的编纂

- 1、孙华《以法为剑，保护少年的你——走进<民法典>》
- 2、范亚运《聚焦“校园欺凌”》
- 3、闵玉婷《正当防卫、防卫过当的界定》
- 4、吕菁《未成年人的不良行为与犯罪预防——走进<未成年人保护法>》
- 5、陈玉娟《什么年龄做什么事——法律年龄对照表》
- 6、刘艳《“四大保护”护我成长——走进<未成年人保护法>》
- 7、刘倩《红灯短暂而生命长久——走进<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法>》
- 8、李婷《走进<民法典>》
- 9、何雅静《筑起预防“网络诈骗”防火墙》

（二）课例研究

课题研究开展过程中，课题组成员进行了相关课例研究，共开设了1节市级公开课、多节校级公开课。

- 1、范亚运《我们与法律同行》 市精品课
《聚焦“校园欺凌”》 校级公开课
- 2、孙华《以法为剑，保护少年的你——走进<民法典>》 校级公开课
- 3、闵玉婷《了解正当防卫》 校级公开课
- 4、吕菁《生活需要法律》 校级公开课
- 5、陈玉娟《什么年龄做什么事——法律年龄对照表》 校级公开课

- 6、刘艳 走进《中华人民共和国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法》 校级公开课
7、李婷 《走进<民法典>》校级公开课

8、刘倩 《红灯短暂而生命长久——走进<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法>》 校级公开课

9、曹湘 《善用法律》校级公开课

10、何雅静 《筑起预防“网络诈骗”防火墙》

（三）撰写论文

1、孙华 《基于当前青少年法治教育现状下的法律校本课程初探》 常州市法治论文优秀奖

2、闵玉婷 《初中特色法律校本课程建设初探》 常州市教育系统法治建设论文案例评比二等奖。

3、陈玉娟 《巧用抗疫鲜活案例，培养学生公民素养》 常州市年会论文 三等奖

4、刘倩 《中学生粮食安全意识调查研究》 常州市公民教育案例评比二等奖

5、曹湘 《增强中学法治教育有效性的几点思考》 常州市年会论文二等奖

（四）法治活动获奖或其它成果

1、孙华 常州市“学宪法讲宪法”演讲比赛优秀指导老师

2、范亚运 常州市“与法律同行成长路”演讲比赛优秀指导老师

3、李婷 常州市“学宪法讲宪法”优秀指导老师

4、刘倩 常州市“与法律同行成长路”演讲比赛优秀指导老师

5、何雅静 常州市“学宪法讲宪法”知识竞赛优秀指导老师

3. 课题研究中存在的问题或不足

课题实施过程中，也出现了一些亟待改善的不足，主要有：

1. 教师法治素养有待提升。

目前法治教育的老师专业背景多为政教专业，缺乏专业法律知识和实践背景。虽然经过一定的法治教育教学理论的学习和实践的指导，但往往还是感觉无论是理念想法还是实践操作，都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尤其老师们对某些法律问题，无法给予学生深入透彻的解读，而且也常常把工作的重心放在简单的法律条文的讲解，容易忽视对学生法治思维、法治素养的培养。

2. 法治教育评价体系有待完善。

我们中小学的法治教育正处于政策引领下的快速发展阶段，但目前并没有建立起一套经过验证的、专门的评价指标体系，使得法治教育在中小学的推行缺乏后续发展的方向与动力。亟待建立一套兼具导向、激励、监督和考核作用的法治教育评价机制，对初中的法治教育的效果进行客观、公正地评价。

4. 下阶段研究计划

1. 开展“走进”系列法治主题实践活动

后阶段根据疫情发展状况，将组织我校部分学生代表和课题组成员走近天宁法院，旁听庭审，积极与法官、检察官面对面交流。课余时间，组织学生观看网络直播庭审案例，线上线下互动，增加体验式教学、情景式教学的比重，积极引导学生在实践中体验、感悟，增强法治教学过程的互动性、参与性，从而切实提高法治教育的效果。

2. 整合社会资源，助力法治教育

充分利用开学典礼、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宪法宣传日等时间节点，邀请法律人士走近校园进行普法宣传，为了进一步整合学校与社会资源，我校已特聘天宁法院韩志伟法官为法治副校长，为法治教育保驾护航。全面整合社会资源，充分调动包括法官、检察官、律师、家长等社会资源和各方力量投入到法治教育中。

3. 从宏观走向微观，优化课程内容体系。

经过前期研究，在法治教育校本化的实践中已取得一定成果，但其中的组成内容部分还有待优化，比如如何发挥学生观看庭审的效能；如何让法治宣传教育更有针对性和趣味性；如何扩大比赛的效应，提升学生自主学法的热情和主动性；参与性、互动性更强的教育形式还运用得不够，无法完全回应学生对法治教育多样性的需求；法治教育的信息化程度也没有与时俱进等。课题组需要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对策，不断总结形成有效的实践经验，不断提高课题研究的针对性、主动性和实效性。

4. 完善课题的提炼工作和资料建设。

课题组将选取法律校本化在教学实践方面的典型案例，立足校情与校本资源，着手撰写《特色初中法律校本课程教学案例集》，丰富一线道法教师在指导法律学习方面的内容及手段，为学校法治教育质量的提高提供一定的方法和策略支持。最终完成《核心素养下的初中道法学科法治教育校本化实施路径研究》，完成课题收尾总结工作，进行课题研究的结题汇报，申请结题。将研究成果进行本校、本地区内的实践、检验和推广，力求研究成果的拓展与深化。

三、评估小组意见

四、评估小组成员

评估组职务	姓 名	所在单位	签 名
组长			缪文波
组员			詹海
组员			朱祥生
组员			
组员			

五、主持人所在单位意见

同意该课题参加中期评估。



六、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评估意见



年 月 日